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13位ISBN编号：978753547327X

出版时间：2014-8-1

作者：艾米

页数：35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内容概要

生于书香之家的林姐对爱情安静固执，偶然邂逅了陶沙。

留学时，陶沙也跟她去，睡在她的客厅。

林姐享受着陶沙无微不至的照顾、宽容，也一直沉溺其中，以为自己跟陶沙会一直这样下去，美好，温暖。

但是突然有一天，陶沙宣布所爱另有其人，并单身回国。

林姐痛的同时，又心有怀疑，于是进行了一番调查，却发现陶沙的离去另有隐情……

爱之于我，不是肌肤之亲，不是一蔬一饭，它是一种不死的欲望，是我疲惫生活中的英雄梦想。

年轻时抱定爱情这个英雄梦想，一头冲进岁月的漩涡，生命不息，恋爱不止，在痛苦和狂喜的两极来回回，不拒绝，不畏惧，心存奢望。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作者简介

艾米，女，2005年开始在文学城连载纪实性长篇故事，著有《山楂树之恋》《十年忽悠》《不懂说将来》《三人行》《同林鸟》《等你爱我》《致命的温柔》《竹马青梅》、《至死不渝》、《憨包子与小丫头》、《同林鸟》、《欲》（又名《尘埃腾飞》）、《梦里飘向你》、《认识你，是命运对我的恩赐》、《一路逆风》、《飞来横情》、《云中之珠》等。

她在华人世界拥有超强的人气和影响力，其作品甫一出版，便广受读者好评，曾荣获《亚洲周刊》2007年度华语小说第一名、《新周刊》“年度十大感动作品奖”、《新民周刊》“2011年度爱情小说奖”等国内顶级大奖。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精彩短评

- 1、话痨书，爱情推理小说么？看得好累
- 2、真的莫名其妙....
- 3、喜欢艾米
- 4、爱之于我,不是肌肤之亲,不是一蔬一饭,它是一种不死的欲望,是我疲惫生活中的英雄梦想。年轻时抱定爱情这个英雄梦想，一头冲进岁月的漩涡，生命不息，恋爱不止，在痛苦和狂喜的两极来来回回，不拒绝，不畏惧，心存奢望
- 5、这本小说太神经了！！！毁了这么好的书名啊！！艾米你肿么了！！！！
- 6、剧情很狗血
- 7、不知所云.就是电视剧而以.一点都不好看,全是八卦.写得全世界的男人都喜欢女主似的.唉.浪费时间.
- 8、这个烂故事终于完结了，明明知道不好看，全是嵌入式广告，还是追着买了好几本。。。
- 9、一整本都是台词，看了一半，晕晕乎乎。
- 10、忍着看完，我就不爆粗了！看完这本书我都要不相信爱情了。35W字几乎都是口水，整本书没高潮情节全靠对话推进，人物关系混乱就不吐槽了，人物行为怪异文章逻辑混乱要闹哪样，结尾也是仓促至极。浪费时间的一本书。
- 11、为什么还能上7分 不理解 感觉剧情超级狗血
- 12、不知道给两颗星算不算多，可能是我的欣赏有限，一开篇就是混乱的人物关系和各种中英文混杂的名字，而且剧情开端竟然是妈妈和女儿同时爱上了一个人。。。看了十几页，然后塞到了书柜最下面，没有扔是因为我心疼钱。。。2015.8.24
- 13、老实说读到最后一章之前我对网上大家的骂声是持反对意见的、万万没想到啊。之前给我的感觉是虽然絮絮叨叨。我就当是听一个同龄小姑娘的悄悄话。没有什么营养，不至于讨厌。最后一章把我轰的外焦里嫩，推翻了之前李康，父亲还有母亲的全部，寥寥草草的结了局，。终于也无比奇怪的解释了男主怪异举动。全文几乎是靠电话对话撑起的故事，这样显得单薄又敷衍。我读的第三本艾米的书，这次很失望。
- 14、很难看下去的一本书，一次十页左右，中间间隔少则数天，多则数月。。。这五星推荐真心不太能理解。。。
- 15、看完以后感觉意犹未尽
- 16、一直到最后几页之前都非常好，引人入胜，但是结尾感觉特别突然，直到看完都觉得好像结得很匆忙，感觉怪怪的。
- 17、莫名其妙
- 18、我吐！
- 19、如果这就是所谓的爱情，我宁愿一辈子都不要遇见！作者的想法真是奇特，我开始怀疑她的三观.....
- 20、刚开始看的时候还以为是家族企业宫斗剧，结果故事一直慢慢悠悠发展，林姐由最开始莫名其妙的被淘沙抛弃，到最后又莫名奇妙的和淘沙复合。这中间她和留学学校的教授李康好了，淘沙则假装要和她母亲结婚。而最后她由于一场车祸被李康抛弃，却又收获了和淘沙的爱情。整本书读完了我都不知道淘沙为什么要离开她并且假装和她妈妈在一起，而之前一直那么爱她的李康为什么又因为一场自己都没见过只是听说的车祸就轻而易举的抛弃了女主！本来以为是一个特别温情的小说呢，看得差点三观被击垮.....如果说一定要把书名和内容相联系，难道作者就是想通过其他人物错综复杂勾心斗角的关系以及女主曲折回环的爱情故事来讲说虽然世界这么乱，虽然你也会经历各种意想不到的悲伤的故事，虽然这其中有很多你难以理解的原因，但不论怎样，最后真爱总会在一起，要相信爱情啊...
- 21、看内容丰富
- 22、看了三分之一还是不知所云，继续看下去再评论。鄙视这些标题党，看到一个标题就说这么多，书内容你倒是评论一下啊，害我买了本烂书。
- 23、看不下小说
- 24、其实书里面有好多令人不舒服的床上画面.....然后整本书都在谈论这种问题.....然而情节倒是挺丰富，但是出乎我意料的是结局为什么把李康写成这样？虽然说是师生恋，也有很多人表示李康木讷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不懂爱情，但是我相信种种细节表明他是爱林姐的呀，为什么远在美国听见林姐出车祸就决定抛弃她了，还是说要成全她和淘沙，这一点我很不满意，结局太匆匆，不符合情理。然后淘沙也是一个很著名的角色，先不说做了一些违背伦理的事，最后他说是他设计的车祸把林姐伤成这样，这还是真正的爱一个人吗？总而言之，对这种大起大落的结局表示不满意~林姐从始至终应该都没真正单纯地去爱过谁，与标题并不符合~~看完心塞塞

25、实在是接受不了作者文章的小平淡，小无趣。

26、虎头蛇尾的结局，实在是无法理解，回国前还那么恩爱的康生和林姐，被蓄意谋划车祸的淘沙给夺回了，大跌眼镜，毫无逻辑！除此之外，整本书读起来还是很流畅的。

27、哇这本书真的烂到谷底了。我要不是寄几花钱买的跪着也要读完，真的早扔了。女主作死的节奏，明明在国外天天七大姑八大姨的包国内电话粥管别人家的事，基本就是全书内容。想法极其小市民，老喜欢考验试探别人。我真是看完本书想把眼球扣出来。。感觉智商跟着连降一级。太烂了不得不说。。读过的最差小说。

28、整本书里面的人物构想都是让我觉得很莫名其妙，除了女主好一点。人物关系乱到不行我在这里就不详细说了

29、等于你爱的人操完你妈妈再来操你你还要相信爱情？那我还是相信炮友吧。

30、就冲这个结局我才给的俩星 最后写的也太仓促了吧

31、每个人的爱情都一样也都不一样，只是在于你是否有幸遇见自己的爱情。

32、书名一直都是骗人的

33、好吧，我就是读了前面的两章共40页已经看不下去了。开篇就说女主角爱的那个人爱的是她的妈，然后一下子弹出来n个人物，不断地在对话对话对话，看得人莫名其妙。后来翻了翻结尾，在最后一页说爱的那个人还是爱她的.....我可能是没什么眼界，这书怎么着也不至于7分以上吧？后头一大堆五星的怀疑到底有没有看过。这书可取的只有书名以及封面设计，遗憾的是我换书竟然换了这本，太浪费了。

34、除了封面和标题之外，不知所云！

35、应该是我错了，选错书了。。。

36、美丽长夜最后一部分

37、平淡的文字，平淡的情节。不看到结尾，不会发现小说的精髓和作者的高明。

38、极度想要在男人面前证明自己魅力的自卑女主，说起话来咄咄逼人，仿佛生活在电视剧里似的，故事结尾马虎，看到前面几页作者还借女主之口提到好几次自己以前的作品就觉得无语，就算是亚马逊赠送的书，为何选了本这么烂的。。。。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精彩书评

1、熬夜看完小说，脑袋里到处是问号。林姐到底最爱谁？李康爱林姐吗？陶沙为什么要以林姐的妈妈谈恋爱为借口拒绝林姐？李康最后为什么绝然地放弃林姐的爱？艾米设了一系列迷局，把问号无情地抛给了读者，而读者只好在这丛林跋涉，艰苦的寻找出口。或者，作者根本没有设定出口。只留了一方蓝天，只可让你仰望想象。我先看过《山楂树》，这个故事不光美，而且描写叙述恰到好处。因为这本书，知道了艾米，这个能把故事写得很唯美很好看的人。而这本故事的开篇略有些失望。开始就是大片大片的对话，读者刚刚与人物碰面，就淹没在这广袤的话语的海洋里，就像失足落水的人，不断地向外探头，一次又一次被水盖下去，需要不停地找浮木，分清谁是谁，谁与谁怎样，还好，在轻飘飘地浮木的帮助下，总算游到了岸。我终于摸清到了这些人物。这个过程有些辛苦，不知有多少读者是跳着看完这些段落的。过了这个困难时期，前面就是一片开阔地，越读越顺畅，几乎是一气呵成。看林姐和李康的爱，我觉得挺好。男略强，女稍弱，完美搭配。林姐帮助李康装修房间那段，看到了一个女性的甘愿与付出，不要小瞧一个女子，弱时她可以柔得像一株草，强时却像四级台风，所到之处必是披靡。但最后，一封林姐的善意的谎言的短信就让李康现了原形，或许为了成全林姐与陶沙，这样的安排多少有些突兀。这个沉稳大气有气度的男子，怎会在一封不实的短信下就露了原形呢？实在让人费解。陶沙对林姐的爱，却千转百回。这爱隐在厚重的外衣下，抽丝剥茧才能看到。拥有陶沙这样的爱，可能是许多女子的梦想吧？在背后默默付出，默默支持，不求回报。只是默默和甘愿。可陶沙为了让爱不给林姐负累，作者却设计了一个最不可思议的桥段，陶沙以爱上林姐的妈妈为名拒绝了林姐，这样的情节在现实中不知会有多少机率发生。当然，出乎意料故事才能精彩。年纪渐长，再看这样的爱情故事，还是喜欢有意境有深度些。故事可以深刻，情节可以复杂，感情一定要真挚和饱满。加了可乐的爱情是不喜欢看的，要么浓得似咖啡，要么清得如茶饮，总要有一些特别的味道才好，千万不要是工业工艺兑出的经不起品味的味道，这样的，一看就知结果，也就索然无味。这次艾米写的是一个别样的爱情故事，有老少恋、有异国恋、有三角恋，所有爱恋交织在一起，不似《山楂树》那种纯情唯美的爱情。所有的爱恋在现实的底色下，或明朗如月，或阴霾如空，不管怎样，总算爱了一场。

2、今天反应过来这可以说是艾米《想爱就爱》的第三部了，昨天熬夜花了快4个小时看完了这三十五万字，看得我怒火中烧。因为这书没头没尾，乱七八糟，很多事情交待不清楚。刚刚躺在床上突然想到，这场车祸是林姐自己策划的!!!回国前李康对Linda说陶沙是不是童器这事最好问清楚，林姐没有回答，因为她想到了更巧妙的办法。手术后，她说自己的身体状况会影响到今后做爱，陶沙回到她身边。尤其是对没看过第二部的人来说确实很像推理小说。

3、书的开头从林姐的留学生活开始讲起，而这个时候正是陶沙离去的时候，先前在国内的时候她偶遇了陶沙，并感动于陶沙跟随他去美国的举动，而且睡在她的客厅，给她无微不至的照顾，诸如给她做好吃的食物。可是，她们并没有发生过什么关系，这对于外人来说，是匪夷所思的，并且两个年轻的男女，正值青春期，但是他们并没有，除了后来林姐交代的一次特殊的高潮。此次，陶沙离开了，陶沙宣布他爱的是别人，单身回国，而林姐后来发现了，陶沙爱的正是林姐的妈妈，这对于林姐来讲，真的是天大的打击，但幸好，他爱的是自己的母亲，而不是别的女人，不然林姐会为爱情撕心裂肺。而林姐跟闺蜜也一直认为，陶沙是一个只喜欢妈妈类型的怪人。正是因为这种天生的怪癖，而使得林姐能够很快地走出了失恋的状态。于是林姐便在Simon和李康之间选择了，为什么女人总是不能缺少爱情呢，女人仿佛是没爱情就要枯萎的花朵。Simon虽然年纪大，但对林姐格外体贴，而且能够承受她的呼来唤去，乱发脾气，但是林姐不是很爱他，而近水楼台先得月，同样在美国居住的李康便成为了林姐随后的爱情之选了。李康帮助林姐搬家而且经常一起活动，最终林姐申请到了美国学校读博士了，而林姐和李康的爱情之旅也特别顺利，而且享受了鱼水之欢，林姐对此倍感幸福。艾米不止为我们描述了林姐以及三个男人的爱情，而且还描述了很多其他人物的爱情之路，如蓝总、陶妈、詹濛濛、爸妈、Lucy等，俨然他们的爱情关系真的是错综复杂，真的令人眼界大开。而最后的车祸也使得所有的隐情都解开了，我就在这里感到匪夷所思了，陶沙非常用这种手段留住林姐吗，林姐的老妈是怎么想的，难道只有天生缺陷的两个人才能在一起？这般虐心的情节，还是比较少见的，在此就不透露其他详细的细节了。By江焕明

4、“爱之于我，不是肌肤之亲，不是一蔬一饭，它是一种不死的欲望，是我疲惫生活中的英雄梦想。年轻时抱定爱情这个英雄梦想，一头冲进岁月的漩涡，生命不息，恋爱不止，在痛苦和狂喜的两极来来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回回，不拒绝，不畏惧，心存奢望。” 封底的话感动到我了。但其实这个故事还是挺琐碎的。用几个包含数字七和八的成语来说就是，叙述的是七零八碎、杂七杂八的事儿，看得我们是七上八下的。把言情写成这样的推理和悬疑，真的好么。可是· · · · · ·生活就是这样呵。我们永远不能把日子过得像哲理名言，精致而严苛、完美而不近人情。哪怕是那些在传说中神圣美好得有如神祇的人。

最近看了个演讲视频，史航说：“这次不是讲一出戏剧是如何荒谬的，而是它如何荒谬（事实上历经磨难）地诞生的，其实人生比戏剧荒谬多了。”瞬间被这句话击中了。实在是有感而发、不得不多说几句。中学时，在好心办坏事，和闺蜜自发去跟年级主任“自首”时，当时就说了“戏剧化”，然后· · · · · ·大家都被我逗笑了。好吧，既然我们的人生都这么戏剧化，况爱情哉？而我们却在爱情面前小心翼翼、畏手畏脚、探头探脑，我想说的不是人类作为一个物种多局限，也不是惊叹生物激素多神奇高效，我只是想说，就这样遇见了，逃无可逃，身心俱疲，却流恋不放手。说不清是一种感觉，或者就是那个人呢？记不清在那本书里看到过，具统计，一见钟情的概率为· · · · · ·数字记不清了，反正还蛮大的，或许三四十个适龄的人里就有一个呢。我们仍会相信他或她是自己的唯一，这种信仰，不可谓不幸福。重新回归这本书吧，读某个作者的书多了，总会发现一些固有模式，是笔力未逮，也是人类局限。· · · · · ·我怎么跟林妲一样，在李康的遗传学里走不出来了。“比如恋爱的故事多发生在某大学，多是师生恋，多是留学生，而且爱情比较纯情。大量的心理活动描写，租房成为主旋律……”摘自看艾米书多的书友。可是深层次上的呢？纯情么？信任猜忌么？我觉得是爱的回归吧。林妲，一个到美国求学的留学生，爱上了淘沙，可淘沙却爱上了她的妈妈。于是林妲便称自己的男朋友是导师李康。而李康是不是喜欢她，却一直未解。事实上女主是否爱男主，我都有点未解。整个故事有遗产之争，有生理缺陷，真真一出家庭伦理剧。因为车祸出现了，故事明了了、落幕了。男佩李康下场，有缺陷的男主顶着光环上场，牵手女主。淘沙爱上妈妈原来是假的。而· · · · · ·这就是爱情、这就是真相。严格说起来，艾米的成名自然是归功于其笔下的纯情恋爱被国师相中，这本“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还真真透露出无奈、希望、信仰。另，吐槽下，有小荤，出过国的人总是比我们的大多数open一些。好吧，我也被作者传染得英汉夹杂了。当然了，对留学生的生活状况加深了了解。

5、《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艾米的新作，一部关于爱情的小说故事，前不久刚看完艾米的《山楂树之恋》，相比之下更喜欢那种单纯、纯洁的爱情故事。然而《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刚多了一份成熟，更能体现了社会的一个现实，在爱的世界里，不管是你男女老少，不管你是贫穷还是富贵，爱，都是没有理由的，要的只是一个眼神，一个肯定，一份期待，只要你相信爱情它就无处不在。就如本书的故事情节一样“那一年，蓝总还只是一个如雷贯耳的名字，但一来二去的，变成了一个嘴角歪斜、目光悲戚要坐轮椅才能出行的老人。那一年，詹濛濛是怀着淘金的梦想来跟蓝少东相亲的，但跳来荡去的，最后落入了林老板的魔爪。那一年，陶沙是遵从父命来跟詹濛濛相亲的，但阴差阳错的变成妈妈的情人，那一年，她是詹濛濛带来做陪衬的，流落了一圈下来，变成了李康的女朋友，那一年，当以上各位在这里登场的时候，李康同学还不知道在哪里扒鸡屎。那一年……万一遇见了呢？”童话里爱情是纯，古时代爱情是简单，而如今爱就成了没有理由。其实爱到底是什么？百科里对爱的解释是这样子的“爱是一种发源于内心的情感，指的就是对某个人或某个事物好，这种好所持续的过程也就是爱的过程。通常多见于人与人或人与物。现今科学解析浪漫的爱是一种生物程序，有关爱的行为都是由进化的力量主导，通过激素起作用，所有疯狂的行为只为了把基因传递给后代。甚至为了爱某些东西而愿意死，其可以用来形容爱慕的强烈情感、情绪或情绪状态。在日常生活里，其通常指人际间的爱，爱是美术中普遍的主题。爱有时亦会被形容为强迫症，爱是伴随荷尔蒙的分泌产生的情感。”所以不管你遇到过什么样的感情，不管它是经历过的还是未曾遇见过的，它都会没有任何理由的出现在你面前。正如艾米的小说《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的故事一样“爱之于我，不是肌肤之亲，不是一蔬一菜，生命不息，恋爱不止”，它可以单纯得像水，更可以出淤泥而不染，就因为有爱，所以世人才会相信。有人也许还在为爱纠结中，有人也许还在为爱难以选择中，也有人也许被爱伤过了对朋友圈放话说以后再也不相信爱情了，而这样都是为了能再次遇见更美的爱情而生活中着，还是那句话，不管你信不信，而正我信了。就因为爱的定义”爱，没有任何理由“。

6、爱之于我，不是肌肤之亲，不是一蔬一饭，它是一种不死的欲望，是我疲惫生活中的英雄梦想。年轻时抱定爱情这个英雄梦想，一头冲进岁月的漩涡，生命不息，恋爱不止，在痛苦和狂喜的两极来来回回，不拒绝，不畏惧，心存奢望。描写爱情，终是信与不信和爱与不爱。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7、这本书的名字真的是好诱人，《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就像白雪公主她后妈给的红苹果，好看，但要命啊。谁不想遇见爱情，但现实真的很残酷啊，就如同这本书，看完我的脑海中一片空白。爱情，是最不能预见的遇见；好书，也一样。知道艾米是因为山楂树之恋，虽然没看过电影也没看过小说，但纯真的爱恋总是动人的。以为这本书讲的也会是段纯粹的爱情，至少是刻骨铭心让人印象深刻的，没想到，看完整本书，我完全感觉不到爱意，是我太迟钝么！故事里几个主要人物那错综复杂的关系，用现在流行的话来说，真是醉了。这么多年，看过这么多小说，网络书、纸质版，这关系，后宫剧都比不上啊！女主林妲，周围的三个男人——陶沙满足她对爱情的向往，李康满足她对现实的妥协，Simon满足她被追求的快感，这三个都算不上爱情。不太能跟得上作者跳跃的思维，陶沙为什么要和女主母亲联合起来扮情侣，还似模似样，难道真的真爱无敌？年龄不是问题？哪个追我的男的突然说喜欢我妈，我得疯了，人和人之间基本的信任都没了！和李康上过床感情突飞猛进，一场突如其来的车祸就改变了一切，重投心头好的怀抱？剩下的人，更是让我觉得我的三观受到了颠覆，这是中国版的Gossip Girl么，所有人都有关系，乱的理都理不清。故事剧情狗血不怕，狗血才精彩嘛，但全书没有感觉到高潮这就是问题，一直在平铺直叙没有起伏，故事最后突然来个车祸草草结尾，我感觉我受到了伤害。整本书，唯一让我有共鸣的是全书结尾处——“据说，一个人的命运往往是瞬息间改变的。一个突发事件，就可以改变一个人的生命轨迹：让原本向南的，变成向北；让原本往左的，变成往右；让贫穷的变得富有；让美丽的变得丑陋；让恩爱夫妻阴阳相隔；让至亲好友反目成仇。人的一生，经历一个有一个事件，经常给人一种错觉：这就是我一生中最大的转折点。各种纪念啊！各种感悟啊！但后面有发生一些事件，让你惊觉前面那个时间其实还算不上一生中追打的转折点。”人的一生，要遇到很多人，发生很多事，有时候，命运真的是刹那间全改变。爱情，本就不是生活的全部，除了爱情我还有好多事要做。李银河说过：如果你很想结婚，那就不一定非要等到爱情不可，跟一个仅仅是肉体的朋友或者仅仅是精神上的朋友结婚也无不可；如果你并不是很想结婚，而且一定要等待爱情，那你内心要足够强大，要做好终身独身的准备，因为爱情发生的几率并不太高。一直都不相信爱情，因为没遇见过，所以不相信；因为不信，所以不会抱多大期待。但总还是想要去试着相信，因为只有相信，才可能遇到，心存奢望，但顺其自然。没遇见，有些遗憾；遇见了，只是庆幸老天眷顾。这本书，只为书名。爱情，期待有一天，与你重逢，这最不能预见的遇见。

8、[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书评/每一次错过都是为了遇到更好的人][中/书评]1特别悲伤的日子里，都是早早就躺在了床上，辗转反侧着到了天亮，心是空的，是什么也填不满的空，是听得到风穿过的空。倒是从未因为失去一份感情而如此伤心，但也实在是有过这样子的情况，在得知自己不能去到理想的学校的那几天，浑浑噩噩地就过了，很多人的时候发呆，一个人的时候默默地哭。其实说到底，还是不能和喜欢三年的男生在拥有三年的缘分了，哪怕从未对他说过喜欢。但就是事后很久有人问起，也都是一带而过不愿提及，因为在他人眼里只是矫情罢了。忘掉一个人的办法离那个人越远越好，可是当你走远后却又发现，关于他的一切其实都还在身边。吃着 he 做的东西会想起他，去了和他去过的地方会想起他，可能是偶有几个睡得着的夜晚的梦里又梦到了他，他挥之不去的影子不会因为距离的长短而消失遗忘，相反的，那些独处的时间里，看到的是和他在一起的美好被无限拉长，想要触摸时却又发现一切都变成了过往。分手之后状态是会改变的，首先是不能接受的质问，通常是一两个星期的无果之后，紧接着就到了林妲这般昏天黑地的生活，而真正走出一段感情，却又是因人而异的事情了开篇艾米并没有描写事发的原因，但光是通过那些真切的描写，就能够勾起心里确实确实的痛，回想起自己已经忘了的伤，不知不觉地受到故事氛围的感染，着实是让我十分惊讶作者的文字功底和对故事的操控能力。习惯是一件可怕的事情，多数时候我们改不掉忘不了，而爱是一件很强大的事情，爱让你愿意为了另外一个人而改变自己养成已久的习惯。可最害怕的事情，应该是，当你不再爱一个人的时候，那些为他改变的习惯，就成了想起就会痛的伤。后面的情节倒是显得有些突兀（我是这样想的），仅仅是因为电源插头而想到电死自己又想到应该如果自杀好像还是有些无厘头的牵强啊。虽然是这么提及，但是，作者对于那种心态的描写还是很真实，真实地让人完全相信。我相信大部分人在死亡面前都是恐怖的，当你产生想要死亡的念头，最后却没有成功时，我想你一定不会产生没有死亡的挫败感，而是如劫后余生般想要更好地珍惜生活爱情就是这样会让人失去理智的东西，有人说恋爱中的人就像傻子，那么我说，失恋后的人就像疯子。[后/杂谈]“艾米”因为《山楂树之恋》被很多人熟知并喜爱，但于我而言，包括《山楂树之恋》在内的所有艾米的作品我都没有阅读过，所有这是我阅读艾米的第一本书，我可能无法联系更多去对作者艾米的语言风格和叙事习惯等方面做出比较公正的评论首先注意到的并不是书名，而是书名上面的那一行小字，引用了杜拉斯对于爱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的理解的名句——“爱之于我，不是肌肤之亲、一蔬一饭，他是一种不死的欲望，是疲惫生活里的英雄梦想。”然后才注意到书名。书名我是很喜欢的，虽然很多人时常把“我再也不相信爱情”了挂在嘴边，但那往往才是最渴望的爱情的人，不管相信与否，我相信当你真正遇见了那份可以陪伴你走过一生的爱情时，你还是不会选择区逃避的啊封面设计可爱但是却显得简单，并且有一种在出版业刚刚起步时的制图手段，并且，最近有越来越多的图书喜欢用雨伞来预示“爱”了但我觉得，最简单的爱，不亚于就是雨天时有人愿意为你撑起一把伞了翻开书时，有一点让我很惊讶，就是这本书是没有目录的，只能一个一个章节读下去，没有目录的小说，我最后一次阅读是在几年前，空出了很多时间，想要一次性读完的感觉很好。写于2014.7.29

9、以前相信爱情，后来看的淡了，再后来又相信了，食物是有保质期的，爱情应该也有吧？美好的爱情只会出现在我们的愿望里，电视电影小说里，最后发现我是离爱情太远太久了！

10、这书名真的让我内心一震，在以前我一直都是坚信爱情的，只要我相信爱情，那么爱情就一定会来到我身边。但事实却并非如此等了好多年至今也没有遇见，有一段时间我一直在考虑其所坚信的爱情真的存在吗，看到这本书后我觉得还是耐心的等待吧，不然万一有一次真爱到来错过了不是会遗憾终身吗。爱情永远是给有准备的人，不是吗？

11、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这个书名真心打动我了，我一直不相信爱情，所以也没遇到，于是我觉得这个世界是没有爱情的，同时又有一丝怀疑，因为电视剧和周围也有一些很爱的人，表面上看来简直美好的一塌糊涂。原来是只有我没有爱情吗，原来这个世界是有爱情的，原来只是我没有遇到，你看，多迷茫的悖论。我不相信，我没有遇到，我假装相信之后，我会遇到吗，还是我假装身边的人就是我最爱的人的时候，才会有爱情，传说中真正的爱情。离题了，关于爱情，还是在小说中去寻找，去感动吧，或许看完之后会相信，会爱了呢。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12、看了这本书的十分之一后，我梳理了一下其中的人物关系：女主林坦喜欢的人，就是陶沙，突然回国去追女主的老妈，而且她老妈也喜欢这男主。然后女主的闺蜜，嫁给男主老爸又想他早死好分遗产。再者就是男主的老爸还有个养女，这位养女的老公也喜欢女主，并希望他的岳父也就是男主老爸快点死，他可以马上离婚好去追求女主……好狗血的韩剧！小清新的封面与这重口味的人物设定实在格格不入，我还在犹豫要不要看下去之际，无意之间翻到最后一页先看到了结局，男女主貌似重逢重圆了，心想其中一定有反转，抱着这种心态继续往下看，结果让我大失所望。1. 女主所宣扬的精神我真不敢苟同就算是一部不出名的言情小白文，女主带着玛丽苏病贯穿全文，但身上所具有的三观还应该是正的。而本书中出于书香之家的林坦，简直就是一个缺乏爱恨不得全天下人都爱她，地球太阳月亮都围绕她转的无理取闹的小孩！开篇从陶沙的无情离去而女主选择自尽入手，负能量满满哒~好在女主后来打了几个电话就立刻恢复满血状态，继续“装”，尽管她很讨厌别人这么评价她。但从她的种种行为来分析，她真是别人口中的“作”女。她口口声声喊着爱陶沙，却把Simon当成备胎，把李康当挡箭牌。陶沙回国之后，她多次主动与Simon通电话，试探性地问她还爱不爱她，甚至还答应了Simon妻子的请求，一起合伙骗Simon，满足被人爱被人宠的虚荣心。我只想问下，别人家的婚姻，就算过得再不幸福，你有什么权力去干涉？古人云：“劝和不劝分”。就算你不去劝拦，但做到不插足还是可以的吧？而这位女主，甚至在Simon礼节性的拥抱她时，故意靠得紧紧的，来判断Simon是否对她有感觉，真是令人唏嘘。就这样，她觉得自己还是放不下陶沙，哪怕她同时和李康纠缠不清。李康是她用来欺骗母亲和陶沙的幌子，但她偶尔还会问问自己，李康为什么不喜欢自己呢？如果李康当时稍稍主动一点，我觉得女主的感情线绝对不堪一击。那么，她为什么还觉得自己放不下陶沙呢？这是爱吗？仅仅是占有的幼稚心理吧，陶沙走了，说不爱她，她不能接受这种挫败感而已。关于女主的思维方式，尤其是这段关于女主的心理描写：“虽然第三者现在已经不算是什么贬义词，顶多算个中心词，甚至是个褒义词，她也并非百分之百拒绝做第三者……”我天，这是什么时候约定俗成的呢？关于第三者，我想在我天朝宣扬文明社会的同时，永远都不支持这种观点！2. 作者的人物设定真是让我大跌眼镜人物设定方面，全篇没一个值得推崇的角色。不明是非的老妈，钻进钱眼里的老爸（这还是书香世家？），同床异梦心狠的Lucy夫妇……男主碍于生理缺陷抱着“我离开她是为她好的”的心思投奔了女主的妈妈，上演了无厘头的闹剧。我想，真爱一个人，会这样做吗？不爱她去爱她妈妈？我不会发给他好人卡，这种奇葩的思维模式，除了把女主逼向扭曲的心理外，并没有什么实质性的意义！男配李康，这位出身农村的凤凰男，哪怕他是教授的身份在国外有车有房前途不可限量，都没有让他摆脱万年男二的悲催结局，尽管他那么浪漫地对女主表白说自己一见钟情，想尽办法帮助女主挣生活费，用编码的方式写情书等，做了那么多，结果因为女主出了车祸就轻言放弃女主，前后矛盾的性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格特征，真为他感到心寒。还有女主的闺蜜，先是和男主老爹的不明不白想骗遗产，后来又与女主的老爹假结婚要办签证，这样一个大好年华的女孩，脑子里怎么能做到如此秀逗？她真的没有一点上进心吗？就这样，还是女主的闺蜜！管中窥豹可见一斑，女主身上具有的色彩就有迹可循。而且女主在闺蜜与Simon之间来回搅合，觉得谁对自己有益就出卖另一方，不是一次两次。还有很多缺点，我不知道我是怎么耐心地看完的，作者所传达的价值观思想观爱情观真的不能令我接受。再者，通篇有很多对话描写，如果不仔细分辨，压根分不清楚是男主还是女主还是女主妈妈说的，人物性格很不鲜明。全书情节没啥亮点，索然无味，很糟糕。如果这就是所谓的爱情，我宁愿一辈子都不要遇到……仅此。

13、首先我必须承认，我是被老谋子的影响力吸引过来的，之前我从未看过任何艾米相关的作品，包括大热的《山楂树之恋》，所以对于《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并不能对其以往作品做出多么公正的评论，只能单单就这个故事本身谈谈自己的一点感受。故事首先展现给我们的是一个很“作”的女生。故事的女主林坦是一个被男友抛弃的神经质女孩，每天都在回忆前男友闷闷的周到体贴与为什么他爱她不爱她中渡过，尤其是当这个“她”还是她的妈妈，这个个人都能做出的选择题却出现了让人大跌眼镜的答案，又怎能让这个爱情高于一切的女孩释然，于是在经过了迷茫、万念俱灰甚至了无生趣之后，林坦决定自己找出答案，由此展开了一些列的侦查与证明。老实说，看了开头，我表示没看懂，没意思。作者把林坦塑造成了一个有点小聪明、耍着小心思又死要面子的小文艺女生，她享受着simon的暧昧，又纠结于闷闷的离去，同时鄙夷着闺蜜詹濛濛的物质，故事的前1/3都是对这个有点“作”的女孩小心思的描写，让人奇怪的是，你却不会看不下去，作者在把握人物心态的描写方面确实细腻，通过简单的人物对话呈现出一个非常立体的人物形象，再加上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作者却描写的非常清晰，让人印象深刻。故事的高潮应该从李康的出现开始，初入眼帘的李教授呆板、木讷、不解风情，最开始只是林坦应付闷闷和她妈妈的借口，但是随着故事的深入，闷闷和妈妈的事情似乎变得不那么的重要，尤其是最后李教授的那段示爱邮件，真心是闷骚男也有春天，所以当最后林坦出车祸后李教授的表现，才是那么的情理之中意料之外。这也是我没有看懂的地方之一，也许在文章开始时李教授调查闷闷的时候开始，这个凡事讲究效率的科学家已经有所表现，又或者爱情之于他就真的只是调味品，建立在理性的思考之上，只有合适或者恰当。文章最后其实我并不是看的太懂，林坦的真爱到底是闷闷还是李康？亦或者是填补空白的路人甲乙丙丁，但是非常奇怪的是到了最后，你却似乎不再那么纠结于闷闷到底是不是生理上的缺陷，林坦爱的到底是谁，李康对林坦的转变，詹濛濛和蓝总，自私贪财小气的林老板，故事似乎就是个故事而已，这个让人看不太明白的故事似乎才正是真实的展现了一个我们所熟悉的世界，各种原型似乎也能对号入座，在各种起跑线上挣扎前行的运动员们预备跑，心存奢望、却绝不回头。

14、花了两天两天读完了这本书，为什么会买这本书？在机场无意间看到的，之前读过艾米的山楂树之恋，所以就选择了这本小说。看完之后，有以下几个感受：1，英文单词太多。写给中国人看的书，为什么用那么多的独立的英文单词？是为了彰显作者的海外生活背景吗？2，里面多次以女主的视角提到艾米自己写的书，一看到这样的章节就觉得很生硬，很无语，甚至很讨厌。引用自己的书，这软广告做的真硬，让人心生反感。3，从小说本身故事的设计上来说，全是人物对话，无休无止，繁杂的乱七八糟的对话，看一会，眼睛就晕了，一点内涵都没有。4，里面的故事设计很脑残，就算男主生理缺陷故意逃避和拒绝女主，就算男主要找个表面上的女朋友，也不能找女主的妈妈啊，伦理道德上着实被艾米的构思给恶心到了，这种恶心和不舒服从开始到结束都有，让人太尴尬了。女主闺蜜上了女主的爸爸，并且发生了所谓的爱情，太恶心了。5，故事后半部分的情节设计，实在是太无节操无底线了，读得我都恶心了，一点都不觉得这故事美，也感受不到丝毫的爱情。6，这是一本话痨的书，全是对话，甚至还有好多错别字。-----我劝大家还是别买和别看了，免得恶心到自己。如果你已经读完了，关于结局，我有以下猜想：1，车祸是谁组织的？淘沙吗？李康吗？蓝总吗？2，车祸后，李康回林坦的短信：听你的。是不是因为李康想成全女主和淘沙？而淘沙和女主妈妈根本没打电话给李康。3，车祸后，两个残疾人终于在一起了，这就是爱情吗？-----好恶心，让人不舒服的一部小说。

15、遇见了爱情《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几年前《山楂树之恋》火的时候，我一口气读完了十几本艾米的小说，情节都差不多，都是出国留学，都是去机场接机，都是读研，都是老男人和小女人，老男人要钱有钱，基本上不用工作，要型有型，还都没结婚，都是标准的砖石王老五，老男人爱小女人，可是老男人总是拒绝小女人，这里面肯定有问题，于是爱情小说好像变成了侦破故事，小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女人于是想来想去的小心思一天变八次。看多了最后连主人公都弄混了，于是就放下了好久。最近艾米又出版新书了，虽然知道艾米的风格，知道艾米的小说特点，但是还是禁受不住诱惑，看完了这本书，感觉不错。虽然还是老套路，但是却依然吸引人往下读，到底艾米有什么魔力呢？我想还是因为艾米对小女人心理的细腻描写。其实不用猜也能知道，艾米就是这样的一个小女人，每天会因为一句话，一件事，一个眼神，一个动作，心里就好像打翻了五味瓶，酸甜苦辣的想上半天，然后非要刨根问底的，每部小说中的越洋电话都是一笔巨款，看着都让我心疼，就那么点破事，没完没了的打电话，不过你却看得津津有味。这部小说的结构不错，主线是林姐和李老师，复线是林姐和闷闷，小说开始的时候，闷闷就已经和林姐分开了，可是最后复线成了主线，最后还是闷闷和林姐有情人终成眷属。故事里面的人物也挺复杂的，林姐的妈妈的男朋友的父亲要和林姐的闺蜜结婚，可是林姐的闺蜜最后却嫁给了林姐的父亲，复杂是够复杂的，可是一路看来却又感觉挺合情合理的，艾米的小说很少用情节来推动，起伏并不是很大，就是这些人聊来聊去的，猜来猜去的，当然有时候也要借助车祸啊，失忆啊，这类电视剧中最常见的情节来把故事推向转折点。感觉这本小说从结构上要比前面的很多书好很多，写得多了，难免泥沙俱下，而隔了一段时间以后，酝酿出来的往往是一坛美酒。还是相信这杯美酒吧，万一遇见了呢。其实只要你相信，你就一定会遇到的。

16、拿到这本书的时候，刚好结束一段不太好的感情。为什么叫不太好呢？因为就是那种如同鸡肋般的感情，两个人都很努力去尝试相处，但是结果往往不太好。于是一狠心干脆就这样断了，两个人都乐得自在。后来我想，大概我和他都是觉得是该要找个人恋爱，反正试试也不会怎么样，这样的一段关系倒像是刻意安排，与我们想象中自然而然产生的爱情大相径庭吧。很多姑娘在找到想象中完美爱情之前，就已经在这条寻爱之路上遍体鳞伤。于是有人对爱绝望，会觉得累觉不爱。可是，爱情这件事情，谁说的清呢。在这条路上，我们只有自己摸石头过河，一个脚步一个脚步慢慢的走下去。经常跟闺蜜开玩笑，我们的白马王子是不是已经迷路了，要不然怎么还没找到我们呢。甚至有的时候，怀疑爱情是否存在，怀疑我们将来能否真的找到对的那个人，幸福的生活下去。当我们不再是20岁青春无敌的时候，我们总会觉得焦虑，怕在错误的人身上浪费太多美好的年华，错过那个对的人。只要一想到这些，整个人都会陷入恐慌的状态中，自乱阵脚，不得安宁。我记得我喜欢的一个作家说过这样一段话：不管你愿意不愿意，每个人都需要找到一个定位。这个位置能给予你太多安定，远比财富或者男人能让你安心。爱情救赎不了你，美好的爱情只是你的锦上添花。在遇到爱情之前，就随遇而安吧。反正告诉自己，我开心，你随意。

17、山楂树之恋作者艾米又一力作，冲着艾米看了《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翻看乐了，与艾米《假如我会老无所依》姊妹篇，可谓续，故事情节连贯，上本提到林姐所恋陶沙一直未露真容，只在他人口中了解并知陶沙有个陶妈和儿子，并不爱林姐又貌似对林姐妈妈有好感，扑朔迷离的爱情在推测中就这么结束，一直期待续本，千呼万唤出新本，名已换，貌似不搭的书名又那么连贯，一个因迷茫的爱情怕老无所依，一个是在扑朔迷离中坚守真爱，真真儿的找到属于自己的幸福。《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以林姐为主线，无太多场景地点，通过林姐与多人感情联络对话，如林姐妈妈、陶沙、李刚、李刚妈妈、詹蒙蒙、林姐爸爸等人的对话，及自己心理活动大量描写，一个个人物形象跃然纸上，李刚典型凤凰男，科研型人员对什么都以数据说话，林姐是其助研，又拿他当挡箭牌糊弄妈妈，弄假成真，是否是真心爱林姐并未瞧出；林姐一直误认陶沙与妈妈相爱，逃避对陶沙的感情，独处时钻牛角的性格差点做出出格的事情，她一直相信爱情，虽然始终未碰到对的人，不能放开像好朋友拜金女詹萌萌那样以金钱地位为前提交往，先是蓝总，见到无所望，又借助林姐搭上林姐爸爸，这样的拜金女你会不屑，这会现状，通过他们对话，咱们向往的高等学府-哈佛，也不是那么完美，金钱堆积即可达成名校学子心愿；林姐的臆想与多方求证，陶沙性格仍未明了，贴心温柔经济男、隐形富二代等等，不知如何定义，与林姐妈妈让人误会的关系，真不知如何评论陶沙此人，他与林姐的相识、相知、相遇，又无从知道，整本书仅仅以林姐为主角通过多角度，多方面方向，明了N个事情、人，可能本人比较笨，还是未能明白为什么林姐或者李刚不想爱，又莫名在一起了呢？陶沙或者林姐妈妈也未讲明他们之前的关系或者隐瞒的事情，为什么陶沙突然又“爱上”林姐，一切看似那么不合理，冥冥中又有牵连，为什么呢？没搞明白，莫非还有下部，艾米又超乎寻常的故事、答案。林姐始终相信爱情，从未放弃陶沙，终找到MR.right陶沙，望有情人终成眷属、白头偕老；望艾米下部不要这么虐心。

18、和所有的言情小说一样俗气。女子都是有手段，有技巧地搭上高富帅。没有新意的书。如果说有什么可取的地方的话，那就是，做任何事情，都需要目标和手段。不喜欢里面老是用英文代替中文名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怪怪的。旅行途中，随意打发时间的一本书。

19、导读：还记得第一次牵手是在什么时候的吗，还记得什么时间开始脸上开始出现细纹了吗？似乎种种现象在暗示我们已经不小了，记忆开始慢慢的模糊了。但是30多岁的女人要不要一直这么悲秋啊，我的思考结果是：不。关于什么方法可以丰胸成为一道难以逾越的鸿沟，阻挡了女人追求美的脚步。自然丰胸就选【摩-亭】，60天从A到C，全国Tel：4 0 0 - 0 9 0 - 1 6 8 5 丰胸到底有没有效果？这么多年来，我一直在自己丰胸的梦想上坎坷行走，我多么想找到一款安全的效果好的丰胸方法，可是用了不知道多少种丰胸产品，都说自己的效果好，最后却一点效果都没有，真是让我纠结啊，有没有一种那些丰胸产品有用吗呢，不仅速度好，更要效果好，我以为这那些丰胸产品有用吗只是我的梦幻想象罢了，没有想到，这世上真的有一种那些丰胸产品有用吗，它的名字叫做摩-亭。我是在网络上发现摩-亭的，当初并不知道摩-亭就是那些丰胸产品有用吗，只是听网友们说摩-亭真的很不错，丰胸效果很快，很多女xing网友们都凭借着摩-亭完成了丰胸的梦想，于是我心动了，偷偷地网购了摩-亭，这是不是那些丰胸产品有用吗呢？期待着它能够给予我惊喜。惊喜真的很快就出现了，摩-亭果然是那些丰胸产品有用吗。使用摩-亭仅仅7,8天的时间，我就发现我的胸部变得热热的涨涨的，有一种什么东西往外鼓的感觉，我知道这可能是摩-亭起作用了，我的身体在发育。果然，一个月左右的时候，这种膨胀的感觉更加的明显了，我的胸部也在膨胀中真的长大了一些，我真是太高兴了，摩-亭真的是那些丰胸产品有用吗。我继续使用，两个月左右的时候我的胸部真是大了太多，皮肤也变得细腻有弹性，一切都向良xing发展，到三个月的时候，我已经拥有了平常女xing难以想象的胸部，整个人更是自信了许多。与文字相依相偎的日子，天是蓝的，风是轻柔的，心是清宁的，光阴是美的。拈一指墨香，体会江南的清韵，唐诗宋词的婉约，于微雨红尘处，观一朵莲的超凡脱俗，赏一抹山水的灵气，让风儿吹去满心的疲惫，让云儿拂去眉间的烦恼，将唯美写进诗行，将爱恋寄情山水，将温暖一路铭记，在清净的文字中邂逅自己，静静地享受春花开的绚丽，秋叶落的静美。任时光之笔在岁月的纸笺上写下沧桑，独守清欢，文字生香，便是人间好时节。

20、文/安诺每个人对于爱情的看法都不一样，昨天和友人谈及，遇到自己喜欢的人，会不会勇敢表白，会不会厚着脸皮去追求，即使受伤也要不远万里的爱。友人说，她会表白，甚至会去追求，即使不会在一起。而林姐，是这样一个人，她爱的这个人即使爱的是她的母亲，她怀疑她希望，其实淘沙爱的她自己，于是，她在每次给母亲的电话中都会问及，她的目前是否和淘沙在一起，哪怕有一丝丝的迹象显示她的母亲和淘沙没有在一起，林姐便心怀一份希望，一份对陶沙的憧憬，这是一个女人对一个喜欢人的执着。你不得你不说，这个女人，聪明且世故，善用一点小心思，还嫉妒，恰恰这般的说明了这个女人的真实性，她并不是一个完美的女人，她就是这样生活化的女人，带了点真实带了点生活气息。这是一个女人在一路纠结一路权衡的情况下，得到了她的爱情。说说詹濛濛，很典型的人物，爱钱，同一个比自己父亲大的人在一起的结果是，急于想在对方死后得到一定的金钱，这也是一个略微聪明的女人，做事留一手，给自己留后路，她会为了自己的需要，可以同很多人在一起。这是一个知道自己要什么，并通过走捷径来得到自己想要什么的人。文中的陶沙，simon，lucy，李康都是很典型的人物，但是书中的对个人形象的塑造把握的很好，很典型的通过说话的语气，对事情产生的看法表达了出来，这是这本书的成功之处，你一看对话，你的脑子里会有这个人的形象存在，他的性格和特点特别的鲜明，这是作者艾米做的很好的一点。就文中的故事情节个人觉得有一些无法理解，如果单单是说，女主林姐觉得，淘沙爱的是自己，那便爱了就是，整本书几乎是绕了个圈子，最后在女主发生车祸，李康无戏的时候，淘沙说一切都是骗她的，我看的有些无力。如果不说情节，只说作者艾米通过对人物的处理和把握，还是觉得不错的，她笔下的人物反映了一些当中社会中存在的现象和发生的事实。

21、看完艾米的《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我发现爱情在作者笔下有些过于极端和偏激。林姐作为小说的女主人公，敏感又怯懦，既想勇敢追求所爱，又放不下自尊去真正勇往直前。她同时享受着渣男的倾心顺从，贪婪着男友李康的无微不至，还心心念念着妈妈身边的陶沙，爱的不纯粹和贪心让人不免心生厌恶。她的闺蜜詹萌萌倒是目标明确，是典型的拜金女，一切向钱看，是那种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人，不光可以出卖自己，也可以出卖自己亲近的人，比如就曾出卖林姐，将艳照上的自己诬陷成她。她可以成为即将入土的蓝总的女朋友，也可以在得知蓝总遗产落不到她手里时转而追求林姐的父亲，其人品可见一斑。陶沙的爱变态而深沉。说他变态是因为他为了隐瞒自己的生理缺陷，于是放弃自己所爱的林姐，去追求林姐的母亲，这种逻辑真是有够变态难以理解。说他深沉是因为他真的一直爱着林姐，默默关注着她，帮助着她。他的爱也比较扭曲，常人还是接受无能。李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万一遇到了呢？”的时候，我就在想，我遇到的机会还有多大，我还会遇到么？我看了那么多电视，听了那么多故事，看了那么多的欢喜与分离，我还要继续相信么？可是，不管遇到的机会会有多大啊，我都依然相信爱情，我相信我来这世上走一遭，不会毫无收获的。嗯，我就是怀着这样一种心情打开了扉页，尽管我已经做好了心理准备，但是看完 chapter 1 以后，我还是凌乱了，这跟我以前看的武侠，修仙，都市，商战，红色抗战完全不一样啊。

书里面的故事发生在 America，典型的留学生的故事，恩，其实这种故事很符合我的胃口，那种生活是一种我从来没经历过的生活。因为未知，所以向往。之所以凌乱了一下，实在是因为书中人物的复杂关系：对女主百依百顺疼爱有加并且从来没有肆意占有过女主的绝品高富帅最后拒绝了女主的追求而扑向了女主妈妈的怀抱。女主的闺蜜在追求此高富帅失败之后委身于高富帅的父亲——一个基本上病入膏肓除了钱什么也干不了的老男人的怀抱。当然，最后闺蜜小姐放弃了富帅他爸，转身投向了女主亲爸的怀抱。所以说，看这种略微复杂的人物关系小说对于我这种经常看点直来直去的男读者来说，有点小痛苦。不过，我依然沉浸在故事当中，我依然喜欢像林姐这样的女生。她可能不是最漂亮最温柔最白富美的，可是她有自己的坚持（对闷闷和老妈的事情步步紧逼，刨根问底），有自己的底线（不接受闷闷的金钱援助），她有时候有点小坏（比如试探李教授，Simon 是否有生理反应），有时候有点小纠结（想闷闷的事想的睡不着），她也许不是最完美的，可是生活中不需要最完美的，我只要她这样的小女生就可以了。因为她对爱情诚实，对生活诚实，她相信爱情，追求爱情，而我，就需要她这样的女生。相比于林姐来说，其他人的爱情就不那么纯粹了：闷闷的爱情是无私奉献的，也是自卑自私的，他不管林姐是否在意自己的缺陷，反正他只要默默付出，顺便撒一个善良的谎言；李教授的爱情是精确的数学题，是生活事业的调味品，一切建立在理性的基础上，没有疯狂，也不执着；詹濛濛的爱情更加简单，一切给我钱的主都是我的爱情；Lucy 的爱情就是闷闷，就是蓝家的遗产，就是小心老公 Simon 窃取公司机密；Simon 的爱情就是简单自由，我不确定 Simon 是否真心喜欢林姐，但是他有付出真心，至少我是这样认为的；蓝总的爱情就是超脱金钱超脱性，是童话里的罗曼蒂克，是两个人单纯的喜欢；林妈的爱情是可以为了女儿而牺牲的，为了女儿撒谎，为了女儿准备复婚，为了女儿放弃复婚；林爸的爱情跟詹濛濛很想，金钱高于爱情，精于算计，忠于 money；我感觉他们每个人都在有功利性的追逐爱情，我不确定他们沾染上功利性的那种情感是否还可以被称之为爱情，也许已经变了味道吧，也正因此，才凸显出了女主的爱情，凸显出了女主的诚意。说到女主的爱情，让我想起了书中的一段话（P327 页），专门用来描写女主在将爱情的执着看开以后，产生的一些小想法，我觉得非常赞同，特地搬过来分享一下：这个世界，其实没多少秘密！人们白天干的事，可能千差万别，但到了晚上，转来转去，都转不出那几个模式……其实跟谁在一起不都是这几件事？白天上班上学，晚上做爱，人与人之间，能有多大区别？……如果她跟陶沙在一起，也是这么做做做，跟李康在一起，还是这么做做做，真的没多大区别。只要不是自己特别反感的人，估计嫁给谁都差不多。至少从床上这个角度都差不多。至于床下嘛，就看你追求什么了。虽然说得有点悲观，但是生活好像就是这个样子了。而且，生活既然已经这个样子了，我觉得就不应该在挑三拣四了，至少，也要拿出点诚意来了，不是吗？

最后的最后，誊一段李教授示爱的邮件，小矫情一下吧（详见 P335 页）：
: const ? long double love_Linda = 1.8E+308 ; while (alive) { my_love = love_Linda ; } （这段代码的大意是：我对林姐的爱永远不变，无以复加，只要我还活着，我就会爱她，而且只爱她。）

25、其实很喜欢艾米的书，从《山楂树之恋》开始，读了一些她的书，书读得多了，发现了一些固有的模式，她走不出来了。比如恋爱的故事多发生在某大学，多是师生恋，多是留学生，而且爱情比较纯情。而且都是大量的心理活动描写，租房成为主旋律……所以一个人的书不能看多，看多了，就有不过如此的感觉。艾米的这本《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到了呢》如果从来没有读过她的书的人看还是会被吸引。林姐，一个到美国求学的留学生，爱上了淘沙，可淘沙却爱上了她的妈妈。于是林姐便称自己的男朋友是导师李康。而李康是不是喜欢她，却一直很朦胧。整个故事的铺成都是通过林姐的电话展开的，有遗产之争，有生理缺陷。而这个生理缺陷却是林姐一直想弄明白的，那就是淘沙是不是生有一副“童器”。而她和李康的恋爱之路却平淡似水。艾米在这本书中着力描写了林姐和李康的性生活，照比以往的纯情爱情多了一份荤，但对爱情似乎没有起多少作用。因为林姐出车祸了，李康立马冷静地离开，没有丝毫犹豫，倒是淘沙一直守护在身边，而且表达了爱意。爱上妈妈的淘沙原来是假的。可这个蹩脚的谎言怎么那么不舒服啊？即使自己是童器，可以爱上别人，怎么能以爱上女朋友的妈妈为借口？而且心里还在爱着这个女朋友？想不通。另外童器能生孩子？这个故事读完后，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感觉有很多地方不太合情理。淘沙的多情，离开是为了爱。李康的无情、自私，就连做做样子都不肯。林姐的貌似天真，还有她的闺蜜竟然追她的老爸。这个世界是怎么了？乱到如此成都了吗？这应该是我读艾米的书最不喜欢的一本了。题目《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到了呢》有很多无奈在里面，是不是暗示现在爱情不见了，唯有相信一下，唯有万一遇到。看来想遇到爱情的确不容易了。内容中也是这个含义，闺蜜追林姐的老爸，一夜情，就因为性的能力就爱上了。淘沙因为不能有性，就逃开，好在最后回归了。还那那些无爱，但有性的婚姻，性似乎成为在一起的一切借口。我认为：相信爱，一定会遇到。

《我还是相信爱情吧，万一遇见了呢！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